

债券代码: 2280076.IB (184261.SH) 债券简称: 22 金交债

**2022 年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并企业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
分析报告**

发行人: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债权代理人: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二三年六月

致“2022年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全体持有人：

鉴于：

1、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作为2022年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2金交债”）的主承销商及债权代理人，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2、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2022年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华创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华创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3、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创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目录	2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3
二、债券基本要素	3
三、发行人履约情况	4
(一) 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4
(二) 还本付息情况	5
(三)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
(四) 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5
四、发行人偿债能力	6
(一) 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6
(二) 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7
五、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债券	8
六、债券增信情况	9
(一) 担保人基本情况	9
(二) 担保人资信情况	9
(三) 担保人财务情况	10
七、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3
八、债权代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13
(一) 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13
(二) 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3
(三) 对债券本次偿付情况的核查	14
九、其他重大事项	14
(一) 对外担保情况	14
(三) 最新跟踪评级情况	14
十、总结	14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陶俊

设立日期：2013年05月16日

注册资本：160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常州市金坛区金坛大道618号

所属行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道路运输业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交通设施维修；土石方工程施工；交通安全、管制专用设备制造；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环保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渔港渔船泊位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土地整治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306769625X2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江佩玉

二、债券基本要素

22 金交债主要条款

1、发行主体：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2022年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3、债券简称及代码：22金交债；2280076.IB（银行间债券市场）/184261.SH
(上海证券交易所)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7年期，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个计息年度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

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5、发行总额：人民币 5.00 亿元

6、债券余额：人民币 5.00 亿元

7、票面利率：3.90 %

8、起息日：2022 年 3 月 9 日

9、付息日：2023 年至 2029 年每年的 3 月 9 日为上 1 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0、兑付日：2025 年至 2029 年每年的 3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1、计息期限：2022 年 3 月 9 日-2029 年 3 月 8 日

12、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
行人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13、债券担保：本期债券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
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4、挂牌转让场所：银行间市场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15、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偿还或置换公司 2021 年到期的企业债券本金及利
息。其中 2.5 亿元用于偿还或置换“17 金坛交通债 01”于 2021 年内到期的本
金及利息，剩余 2.5 亿元用于偿还或置换“17 金坛交通债 02”于 2021 年到期的本
金及利息。

三、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 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22 金交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一个月内向有
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

2022 年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

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22 金交债”，证券代码为 2280076. IB；2022 年 3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市场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交易，简称“22 金交债”，证券代码为 184261. SH。

（二）还本付息情况

22 金交债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9 年每年的 3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本期债券设置提前偿还条款。自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开始偿还本金，每个计息年度末偿还本金的 20%。截至 2022 年末，22 金交债尚未到首个还本付息日。

截止 2022 年末，发行人不存在应付未付本息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00 亿元，用于偿还或置换公司 2021 年到期的企业债券本金及利息。其中 2.5 亿元用于偿还或置换“17 金坛交通债 01”于 2021 年内到期的本金及利息，剩余 2.5 亿元用于偿还或置换“17 金坛交通债 02”于 2021 年到期的本金及利息。截至 2022 年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4.9075 亿元，已经全部用于置换前期先行垫付的偿债本息资金，募集资金已按照相关约定用途全部使用完毕。

（四）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信息均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发行人 2022 年度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信息披露情况如下：

序号	公告名称	公告主要内容	信息披露时间
1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债券年度报告	披露公司 2021 年债券年报	2022/4/29
2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	披露公司 2021 年审计报告	2022/4/29
3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监事、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的公告	执行董事、监事、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	2022/7/15

4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 债券中期报告（2022 年）	半年度报告披露	2022/8/31
5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市场传闻的说明	关于商票逾期的说明	2022/10/1 3
6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市场传闻的说明的更正公告	更正商票逾期原因表述	2022/10/1 7
7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市场传闻的说明(以此为准)	关于商票逾期的更正说明	2022/10/1 7

四、发行人偿债能力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22 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23）第 01309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发行人 2021 年、2022 年主要财务数据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流动资产	217.09	226.22	-4.04%	-
非流动资产	72.23	76.98	-6.17%	-
总资产	289.31	303.20	-4.58%	-
流动负债	112.45	139.93	-19.64%	-
非流动负债	73.81	68.55	7.67%	-
总负债	186.26	208.48	-10.66%	-
净资产	103.05	94.71	8.81%	-
资产负债率	64.38%	68.76%	-6.37%	-
流动比率 (倍)	1.93	1.62	19.41%	-
速动比率 (倍)	1.25	0.89	40.14%	主要系发行人本年度 存货减少较大所致
EBITDA 利 息保障倍数	1.94	1.71	13.38%	-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合并口径总资产为 289.31 亿元，较 2021 年末减少 4.58%。发行人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2022 年末，发行人流动资产 217.09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75.03%，较 2021 年末下降 4.04%；发行人非流动资产 72.23 亿元，占总资产的 24.97%，较 2021 年末减少 6.17%。

2022 年末，发行人合并口径负债合计 186.26 亿元，较 2021 年末减少 10.66%。其中，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流动负债 112.45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60.37%，较上年末减少 19.64%，主要系发行人银行承兑汇票减少进而应付票据减少所致；发行人非流动负债 73.81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39.63%，较 2021 年末增加 7.67%，主要系发行人新增长期借款所致。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发行人 2021 年末、2022 年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62、1.93，速动比率分别为 0.89、1.25。总体来看，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有所改善。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发行人 2021 年末、2022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8.76%、64.38%，2022 年资产负债率略有下降，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稳健。发行人 2021 年末、2022 年末的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71、1.94，能有效覆盖利息支出，偿债能力较好。

从贷款偿还率和利息偿付率来看，发行人自成立以来，始终按期偿还有关债务。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公司贷款到期均能按时偿付，从未出现逾期情况，具有良好的资信水平。总体来看发行人对利息支出的保障能力较强。

（二）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发行人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率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营业收入	13.54	14.64	-7.50%	-
营业成本	11.26	12.23	-7.93%	-
利润总额	1.04	1.14	-8.26%	-
净利润	1.03	1.10	-6.66%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2.90	16.14	-20.09%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37	-0.58	-305.53%	主要系发行人本年度划出子公司股权减少货币资金，进而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0.00	-21.12	52.68%	主要系发行人本年度取得借款、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增加，进而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74	0.54	36.22%	主要系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减少所致
存货周转率(次)	0.13	0.12	1.70%	-

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为工程施工、租赁、工程检测及其他劳务、港口港务等业务。2022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13.54亿元，较2021年减少7.50%；发行人2021年净利润为1.03亿元，较2021年减少6.66%。发行人营业收入较为稳定。

2022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90亿元。2022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37亿元，较2021年减少305.53%，主要系发行人本年度划出子公司股权减少货币资金，进而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2022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00亿元，较2021年度增加52.68%，主要系主要系发行人本年度取得借款、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增加，进而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五、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债券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包括：

单位：年、亿元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利率	发行规模	债券余额
1	22金交债	企业债	2022/3/9	2029/3/9	7	3.90%	5	5
2	17金坛交通债02	企业债	2017/12/21	2024/12/21	7	7.10%	10	4
3	17金坛交通债01	企业债	2017/11/7	2024/11/7	7	6.50%	10	4
-	合计							25 13

六、债券增信情况

“22 金交债”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投保”、“担保人”）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一）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北京金玉大厦写字楼 9 层

法定代表人：段文务

成立日期：1993-12-04

注册资本：45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未上市）

经营范围：融资性担保业务：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及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债券担保、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等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及投资相关的策划、咨询；资产受托管理；经济信息咨询；人员培训；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生产和产品销售；仓储服务；组织、主办会议及交流活动；上述范围涉及国家专项规定管理的按有关规定办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投保第一大股东为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实力雄厚，为担保人提供了有力支持；中投保具有较长的担保业务经营历史，积累了丰富的展业经验，在推动担保行业发展及政策推进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行业地位突出；中投保在持续提供担保服务的同时，积极探索资管投资和金融科技业务，业务多元化发展，综合竞争实力很强。

（二）担保人资信情况

担保人资金实力雄厚、报告期内未受到行政处罚，资信状况良好，符合《担保法》及其他相关法规对担保人资格的要求。

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22 日出具的《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主体长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3】2982 号)，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定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6 月 1 日出具的《2023 年度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CCXI-20231342M-01)，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定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三）担保人财务情况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担保人 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口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22)审字第 61243993_A0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担保人 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口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 XYZH/2023BJAB1B027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末/2022 年度	2021 年末/2021 年度
总资产（亿元）	279.76	262.56
总负债（亿元）	170.34	151.22
全部债务（亿元）	132.42	123.38
所有者权益（亿元）	109.42	111.35
营业总收入（亿元）	17.32	23.81
营业总支出（亿元）	11.53	13.49
营业利润（亿元）	5.80	10.32
利润总额（亿元）	5.80	10.32

净利润（亿元）	5.43	8.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亿元）	5.36	7.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亿元）	5.43	8.04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8.32	3.70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13.86	-10.05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2.33	-7.87
流动比率（倍）	-	-
速动比率（倍）	-	-
资产负债率（%）	60.89	57.59
债务资本比率（%）	54.76	52.56
营业毛利率（%）	-	-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3.35	5.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1	8.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2	7.78
EBITDA（亿元）	9.44	14.28
EBITDA 全部债务比（%）	7.13	11.57
EBITDA 利息倍数（倍）	2.87	4.01
应收账款周转率（%）	-	-
存货周转率（%）	-	-

注：

(1)全部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有息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4)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5)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100%；

(6)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年初资产总额+年末资产总额)÷2×100%；

(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

(8) $EBITDA = \text{利润总额} + \text{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text{固定资产折旧} + \text{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 $EBITDA \text{ 全部债务比} = EBITDA / \text{全部债务}$;

(10) $EBITDA \text{ 利息保障倍数} = EBITDA / \text{利息支出} = EBITDA / (\text{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text{资本化利息})$;

(11) $\text{应收账款周转率} = \text{营业总收入} / \text{平均应收账款}$;

(12) $\text{存货周转率} = \text{营业总成本} / \text{平均存货}$;

(13) 担保公司财务指标中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营业毛利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不适用。

(1) 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7.59% 和 60.89%，担保人资产负债结构合理水平，报告期内担保人资产负债率保持在合理范围内。担保人资产规模较大且各类资产质量良好，能够为债务融资本息兑付提供良好保证。

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担保人 EBITDA 利息倍数分别为 4.01、2.87，担保人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

(2) 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担保人的营业总收入主要来源于担保业务收入及投资收益。2021 年度至 2022 年度，担保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23.81 亿元和 17.32 亿元，担保人 2022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减少 6.49 亿元，同比下降 27.24%，主要系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市场收益率普遍下降，进一步导致担保人的投资收益下降较多。

2021 年度至 2022 年度，担保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70 亿元、8.32 亿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0.05 亿元、-13.86 亿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87 亿元、-2.33 亿元。2022 年度，担保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1 年度增加，主要原因是新增担保业务规模显著上升，担保业务收入产生的现金增加。2022 年度，担保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1 年度减少，主要系市场收益率下降，投资收益流入减少所致。2022 年度，担保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1 年度增加，主要系本年度借款规模增加所致。

综上，担保人偿债能力未发生不利变化，能够为本期债券的按时偿付提供一定的保障。

七、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22 年度，22 金交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八、债权代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债权代理人依据《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2022 年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2021 年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及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权代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 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债权代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监测发行人是否发生重大事项，按月定期全面核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各项信息资料。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会对本期债券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报告期内，债权代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二) 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债权代理人持续监督并定期检查发行人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债权代理人及时向发行

人传达法律法规规定、监管政策要求，提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三) 对债券本次偿付情况的核查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存续期债券不存在应付未付本息的情况。债权代理人履行职责时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九、其他重大事项

(一) 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为 75.01 亿元，2021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的余额为 50.11 亿元，2022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同比增加 24.90 亿元，上升 49.69%。

(二) 资产受限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共计 57.97 亿元，占发行人净资产的 56.26%。发行人受限制资产主要包括用土地抵押进行融资造成土地资产受限和缴纳保证金造成的受限货币资金。

(三) 最新跟踪评级情况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06 月 23 日披露关于 22 金交债的跟踪评级报告。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十、总结

综上所述，发行人偿债能力较为稳定、资产负债结构较为合理，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一方面，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为 22 金交债提供全额无条件

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均评定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其担保能有效提升本期债券的偿付安全性。另一方面，发行人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对本期债券的保障能力强，本期债券设置了分期还款安排，有助于缓解公司的集中偿付压力。总体而言，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较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22年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并企业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